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ST 花王

公告编号：2025-034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 HUANG 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左强、上海咨凡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徐云峰、芜湖尼威汽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阅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鸠控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芜湖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合计购买其所持有的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威动力”）2,225.6832 万元出资额（占尼威动力注册资本的 55.50%）（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尼威动力的控股股东将由 HUANG RAN 变更为上市公司，尼威动力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徐良。

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本次交易交易协议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同日，公司与 HUANG RAN、孙鑫海、朱超、张同意、张澄、左强、上海咨凡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徐云峰、芜湖尼威汽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阅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及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披露重组事项至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前，如本次交易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相关审批、核准或备案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取得相关审批、核准或备案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未经中介机构出具审计评估结果，亦未通过相关监管部门的审批等，故其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产业投资人的业绩承诺存在因为前述相关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未能达到相关业绩标准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此外，在涉及本次交易的重整投资协议的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重整投资人无法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关义务的风险，如相关业绩承诺无法完成，相关业绩补偿无法实现、资产无法成功注入等。

公司存在经济环境变化、行业形势变动、经营不善等风险，可能使得公司重整产业投资人苏州辰顺、徐良先生需要承担补足业绩承诺差额义务。徐良先生持有的公司资产状况可能发生变化，使得徐良先生用于承担业绩承诺差额的资金可能不足，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